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1〕执 03114 号

被检查单位：北京刘兰萍庆丰包子铺(92110101L33884968C)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打磨厂街3号楼1层中段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_____ 职务：_____ 联系电话：_____

检查场所：_____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：2021年6月24日16时12分至6月24日16时17分

我们是东城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金荣乐、徐少京，证件号码为110101075、110101066，这是我们的证件(出示证件)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：当日检查情况如下：_____

1.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是否予以配合(未发现明显问题)；_____

2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使用违法建(构)筑物从事生产经营活动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(未发现明显问题)。_____

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(签名)：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(签名)：_____

2021年6月24日